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19楼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3人，实出席3人，监事龚雯雯、王旭东、李奥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女士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